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

沪建综规〔2023〕135号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关于报批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宝建中心〔2022〕18号）及相关初步设计资料收悉。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投〔2022〕170号），结合初步设计评审报告，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工程范围及内容

（一）工程范围

本工程西起沪太路，东至潘泾路，起点设计中心桩号K0+000（X=24491.392, Y=-13884.859），终点设计中心桩号K2+433.734（X=25794.740, Y=-11853.607），全长约2433.734米。

（二）内容及规模

工程为新建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车道规模为双向4快2慢，远期预留双向6快2慢的建设条件。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同步实施交通标志标线、照明、绿化等附属工程。

二、主要技术标准

（一）道路等级与设计车速

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城镇段），设计车速60千米/小时。

（二）通行净空与限界

道路车道宽度3.5米/车道。机动车道净空高度不小于5.0米；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净空高度不小于2.5米。

荻泾、小川沙河均无通航功能。梁底标高请建设单位与航道及水务相关行业管理部门进一步商榷，按相关标准执行。

（三）设计年限与结构安全

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使用年限12年；新建桥梁主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50年。结构安全等级一级，环境类别I类。

（四）设计荷载

桥梁工程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路面结构设计标准轴载采用BZZ-100型标准车。

（五）抗震设防

抗震设防烈度7度，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取0.1g。桥梁抗

震设防类别 C 类。

（六）排水标准

暴雨重现期采用 P=3 年，地面综合径流系数取 0.6。

（七）河道工程

本项目河道护岸等主要建构筑物按 3 级水工建筑物设计，临时建构筑物按 5 级建筑物设计。

以上排水及防汛标准按水务管理部门审核意见执行。

三、总体设计

原则同意本项目的总体设计方案。新建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规模为双向 4 快 2 慢的建设规模，远期预留双向 6 快 2 慢的建设条件。工程沿线主要涉及沪太路、鼎立路、潘桥村路、萧云路、合兆路、罗宁路、合瑞路、长建路、潘泾路等现状或规划道路等节点。其中沪太路、鼎立路、合瑞路、长建路、潘泾路采用十字平交，萧云路、合兆路、罗宁路采用 T 字平交。

四、工程设计

（一）平纵横设计

原则同意本项目初设的平纵横设计。

道路平面走向遵循规划红线，全线共设平曲线 2 处，圆曲线半径均为 3000 米。

道路全线共设置竖曲线 14 处，纵断面最大纵坡为 1.9%，

最小纵坡 0.071%，最小坡长为 150 米，最小凸竖曲线半径为 1800 米，最小凹竖曲线半径为 2500 米，最小竖曲线长度为 53.75 米。

标准横断面布置如下：

3.5 米（人行道）+3.5 米（非机动车道）+2 米（侧分带）+8 米（机动车道）+6 米（中央分隔带）+8 米（机动车道）+2 米（侧分带）+3.5 米（非机动车道）+3.5 米（人行道）=40 米。

下阶段，请建设单位根据初设评审报告意见做好横向道路及沿线出入口平面及标高衔接，调整交叉口范围内的沿街出入口，优化纵坡及竖曲线长度取值，并复核平面及纵断面设计参数，满足相关规范要求。

（二）路基路面

原则同意本项目路基路面设计方案。

路基采用重型击实标准，路基顶面土基回弹模量不小于 40 兆帕。一般路基清表后上路床 0~80 厘米范围内采用 6% 石灰土填筑。明暗浜采用二灰填筑，台后两侧路基采用二灰填筑结合双向水泥搅拌桩处理。

机动车道的路面结构采用 4 厘米 SMA-13（SBS 改性沥青）+5 厘米 AC-20C（0.35% 抗车辙剂）+7 厘米 AC-25C+0.8 厘米稀浆封层+40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15 厘米级配碎石。

非机动车道的路面结构采用 4 厘米 AC-13C+6 厘米 AC-20C+20 厘米水泥稳定碎石+15 厘米级配碎石。

人行道的路面结构 6 厘米同质砖+3 厘米 M10 水泥砂浆+10 厘米 C20 细石混凝土+10 厘米碎石。

下阶段，请建设单位根据初设评审报告意见建议进一步优化桥台后路基设计方案。

（三）桥涵工程

原则同意本项目桥涵设计方案。

桥涵工程包括跨河桥梁 2 座，箱涵 1 座。

荻泾桥跨径布置为 10+22+10 米，上部结构采用刚接空心板梁，下部结构采用墙式桥墩、埋置式桥台，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小川沙河桥跨径布置为 10+16+10 米，上部结构采用刚接空心板梁，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桥墩、埋置式桥台，基础采用直径 800 毫米钻孔灌注桩。

现状老川沙河处设置 2 孔 4×3 米钢筋混凝土箱涵，顶底板及侧板厚度均为 0.4 米。

下阶段，请建设单位根据初设评审报告意见，优化荻泾桥下部结构设计方案，复核钻孔灌注桩桩基承载力，细化优化箱涵地基处理方案。

（四）排水与河道工程

原则同意本项目初设排水设计方案。道路雨水通过雨水

口收集，分段汇入新建雨水管，排入荻泾、小川沙河。新建 DN1000~DN1200 雨水管。

原则同意本项目初设污水设计方案。新建 DN300~DN600 污水管。

原则同意河道工程设计方案。新建护岸结构采用重力式生态护岸，墙身采用浆砌直立式护墙。

下阶段，请建设单位根据初设评审报告意见，进一步优化现状老川沙河箱涵处污水倒虹管理深，河道设计方案进一步征询水务主管部门意见。

（五）附属工程和设施

本工程全线设置交通标志标线、照明、绿化等附属设施，并按照环评要求设置相关环保措施。

五、工程概算

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64265.26 万元，包括建安工程费用 21532.9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2.99 万元，预备费 1179.80 万元，前期工程费 39489.56 万元（其中，征地补偿费 27014.07 万元、管线搬迁费 12475.49 万元）。

根据《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沪发改投〔2022〕170 号），本工程项目法人为宝山区政府重大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资金来源：建设资金由宝山区承担，按照本市“十四五”部

分领域重点基础设施市对区支持政策，市级建设财力按照总投资的 60%定额补贴 38559.16 万元。

六、工作要求

（一） 相关前期准备

请建设单位按照公安、交通、路政、电力、燃气、水务、航道、抗震、基坑及海绵城市等相关法规及标准执行并办理相关手续。进一步征询相关部门的行业意见以完善方案，为项目开工做好前期准备。

（二） 工程和社会风险

请建设单位根据工程风险评估意见，组织开展施工期的安全性风险评估，进一步落实风险预案各项对策措施，同时，会同所在区相关部门落实本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控制的工作机制。

（三） 施工图审查

请建设单位根据初步设计评审报告及本批复要求，抓紧完善施工图设计；依据相关文件要求，同步开展施工图审图工作；实施过程中涉及相关设计变更须履行相关报批手续。

（四） 批后管理

请建设单位履行项目建设职责，加强项目实施管理，严格落实“四制”，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和验收管理，认真配合监督检查等相关工作。

此复。

附件： 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
概算汇总表

2023 年 3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宝钱公路（沪太路-潘泾路）新建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汇总表

序号	建设内容	小计（万元）
一	工程费用	21532.91
1	道路工程	10669.69
2	桥梁工程	2419.84
3	排水工程	7064.83
4	附属工程	1102.42
5	临时工程（交通便道便桥）	276.13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62.99
1	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13.50
2	勘察设计费	904.70
3	前期工作咨询费	79.34
4	工程监理费（含财务监理费）	417.47
5	招标代理服务费	81.69
6	工程量清单编制费	46.38
7	建设单位管理费	284.91
8	交通纠察费	35.00
三	预备费	1179.80
四	前期工程费	39489.56
1	征地补偿费	27014.07
2	管线搬迁费	12475.49
总概算	合计	64265.26

抄送: 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规划资源局、市水务局、市绿化市容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档案局、市道路运输局、市公安局交警总队、宝山区政府、宝山区发展改革委、城建设计集团。
